

# 上海市民政局

# 上海市财政局

沪民养老发〔2021〕24号

## 上海市民政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 本市养老服务补贴政策相关执行标准的通知

各区民政局、区财政局：

因本市相关社会保障数据发生变化，现就本市养老服务补贴政策相关执行标准通知如下：

1. 本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按 1330 元/人/月执行。
2. 本市城乡低收入困难家庭经济状况认定收入标准按 2660 元/人/月执行。
3. 本市城镇企业月平均养老金按 4321 元/月执行。

以上涉及养老服务补贴的相关标准从 2021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。

上海市民政局

上海市财政局

2021 年 8 月 31 日

(此文公开发布)

---

上海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18日印发

---